

新能源行业点评

风光竞价政策公布，光伏旺季将开启，风电持续抢装 增持（维持）

2019年05月30日

证券分析师 曾朵红

执业证号：S0600516080001

021-60199793

zengdh@dwzq.com.cn

证券分析师 曹越

执业证号：S0600519020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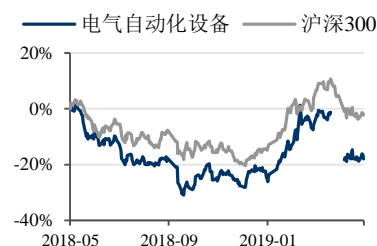
021-60199793

caoy@dwzq.com.cn

投资要点

- **事件：**2019年5月30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2019年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2019年风电项目建设工作方案》和《2019年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工作方案》落定。
- **分类管理、竞价机制、30亿补贴保障和新老项目衔接等与征求意见稿一致，新增与电网沟通进行消纳论证和明确本年度并网项目可竞价。**2019年光伏建设的管理办法发布，项目分类管理、竞价机制、30亿补贴保障、项目过渡期安排等跟4月底的征求意见稿基本一致，1) 光伏项目分为5类项目；2) 户用项目采取固定电价0.18元/kWh，7.5亿补贴；3) 竞价项目22.5亿补贴，分三类地区竞价，2类比1类地区高5分钱、3类地区比1类地区高1毛5；4) 竞价的机制上，首先各省确定消纳方案和竞价的方案，省内优选竞争性配置项目，明确上网时间，确定后再申报国家能源局进行全国统一排序，并网晚一个季度退坡1分钱；5) 新老项目衔接，对于已有指标的项目执行之前的价格政策，要求19年和20年并网。此次有小幅修改的地方在于：**各省级能源主管部门应与当地省级电网企业充分沟通，对于新增光伏装机容量的接网和消纳进行论证；对于本年度建成并网的项目只要电网提供今年并网时间证明的材料即可以参与竞价。**
- **7月1日各省竞价项目申报完毕，三季度光伏旺季开启，年内光伏装机有望达到45-50GW。**此次文件明确7月1日各省截止申报竞价项目，前期已经进行了足够多的准备，预计7月中旬左右有望出来项目竞价的结果，申报并网日期估计都在12月31日，项目建设在7、8月份就要全面的启动。根据我们推算，今年扶贫项目在5GW左右，领跑者在3-5GW，户用在3.5-4GW，竞价项目在30GW左右，其中少部分可能留到明年并网，平价项目可能也有3-5GW，有指标的享受之前电价政策的项目预计在2-5GW，我们预计今年光伏装机有望达到45-50GW，上半年光伏装机在8-10GW，下半年预计在35-40GW，三季度旺季行情开启，部分光伏产品价格将出现一定程度的上涨。
- **风电总体上按照规划发展，存量项目7月1日前组织申报完毕，优先级排序是存量项目>平价项目>竞价项目，明显强调存量项目的执行。**风电因为并没有超纲发展，所以2019年风电建设的思路总体是遵照十三五规划，各省参照十三五规划确定项目余量，优先发展平价项目，然后再省内各自组织竞价配置资源，上网电价权重40%，持续支持分散式风电项目，海上风电项目进行梳理。对于存量项目，实施当时的项目电价，但是此次特别提出要求要在7月1日前组织申报完已核准建设的风电项目，预计为了更准确的预测各省跟十三五规划的余量项目规模，为下一步有效组织竞价，并确保十三五规划的完成。此次与征求意见稿的差异在于强调存量项目的合理性，在之前的风电电价政策中已有说明。
- **投资建议：**此次光伏竞价办法与此前预期一致，明确了国内市场启动时间，今年国内预计45-50GW装机，海外预计90GW左右装机，全球130GW+，中国三季度旺季大行情开启在即，部分产品价格将上涨，继续看好光伏制造龙头，继续推荐：通威股份、隆基股份、阳光电源、ST新梅，关注福莱特、中环股份、捷佳伟创、迈为股份等；风电今年存量项目抢装，预计装机28-30GW，同比增长30%，风电零部件盈利能力持续提升、风电整机盈利拐点待三季度，推荐：金风科技、天顺风能、泰胜风能；关注：日月股份、金雷风电、恒润股份等。
- **风险提示：**政策不达预期，竞争加剧

行业走势



相关研究

- 1、《新能源行业点评：风电指导电价发布，今年抢装景气高》2019-05-27
- 2、《新能源行业点评：首批项目落地，平价时代启幕》2019-05-23
- 3、《新能源行业点评：配额制点评：长效机制终落地，护航新能源发展》2019-05-16

1. 事件:

2019年5月30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2019年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2019年风电项目建设工作方案》和《2019年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工作方案》落定。

2. 事件点评

《通知》对2019年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提出四点要求。一、积极推进平价项目建设。在论证并落实送出和消纳条件基础上,优先推进平价上网项目建设。二、严格规范补贴项目竞争配置。按竞争配置工作方案确定需纳入国家补贴范围的项目。优先建设补贴强度低、退坡力度大的项目。三、全面落实电力送出消纳条件。在充分考虑已并网和已核准(备案)项目的消纳需求基础上,对所在省级区域新增建设规模的消纳条件进行测算论证。优先保障平价上网项目的电力送出和消纳。四、优化建设投资营商环境。

《2019年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工作方案》

明确项目类别,实施分类管理。(1)光伏扶贫项目,按国家相关政策执行;(2)户用光伏,根据切块的补贴额度确定的年度装机总量和固定补贴标准进行单独管理;(3)普通光伏电站;(4)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5)国家组织实施的专项工程或示范项目。除国家有明确政策规定外,普通光伏电站、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以及国家组织实施的专项工程、示范项目,均由地方通过招标等竞争性配置方式组织项目,国家根据补贴额度通过排序确定补贴名单。

户用光伏项目单独管理,申报程序与此前一致。固定补贴0.18元/kWh,总额7.5亿,折合3.5GW。新建户用光伏应依法依规办理备案等手续,落实各项建设条件,满足质量安全等要求,年度装机总量内的项目以建成并网时间作为补贴计算起点执行固定度电补贴标准。文件发布前已建成并网但未纳入国家补贴范围的项目,经相关单位审核确认后纳入19年财政补贴规模并按19年户用光伏度电补贴标准享受国家补贴政策。

普通光伏电站全面实行竞价补贴,由地方组织竞价,全国统一排序,流程与此前一致。竞价流程:1.省级能源主管部门根据国家安排和相关要求,发布年度拟新建项目名单。2.省级能源主管部门按国家政策和本省光伏发电项目竞争配置工作方案组织竞争性配置确定项目业主和预期上网电价,省级电网企业研究提出配套接网工程建设安排。3.省级能源主管部门按要求审核汇总后向国家能源局报送申报补贴项目及预期投产时间、上网电价等。

按修正电价从低到高排序确定补贴项目,方法与此前一致。普通光伏电站和全额上

网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II/III 类资源区修正后的电价=申报电价-0.05/0.15 元/千瓦时。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修正后的电价=申报电价-所在省份燃煤标杆电价+0.3 元/千瓦时，其中燃煤标杆电价不足 0.3 元/千瓦时地区的项目，申报电价不进行修正。申报电价以 0.1 厘/千瓦时为最小报价单位。修正后上网电价相同的项目根据各项目装机容量从小到大排序，直至入选项目补贴总额达到国家确定的当年新增项目补贴总额限额为止。

竞价补贴总额 22.5 亿元，不存在拖欠。明确建设期限，补贴实行季度退坡。根据财政部《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要求，2019 年度安排新建光伏项目补贴预算总额度为 30 亿元，补贴竞价项目按 22.5 亿元补贴（不含光伏扶贫）总额组织项目建设。列入国家补贴范围的光伏发电项目，应在申报的预计投产时间所在的季度末之前全容量建成并网，逾期未建成并网的，每逾期一个季度并网电价补贴降低 0.01 元/千瓦时。在申报投产所在季度后两个季度内仍未建成并网的，取消项目补贴资格。

新老政策衔接友好，对于已有指标的项目执行之前的价格政策，要求 19 年和 20 年并网。1) 列入以往国家建设规模、已开工但未建成并网的项目，执行相关价格政策，前提是 2019 年底全容量建成并网，否则不再纳入国家补贴范围。2) 列入以往国家建设规模、未开工的光伏发电项目，已经确定项目业主的，执行国家相关价格政策；尚未确定项目业主的，由地方单独组织竞争配置确定项目业主和上网电价。前提是 2020 年底全容量建成并网。3) 跨省跨区输电通道配套光伏项目、示范基地等光伏项目按国家相关政策执行。

与征求意见稿不同的是，各省级能源主管部门应与当地省级电网企业充分沟通，对于新增光伏装机容量的接网和消纳进行论证；对于本年度建成并网的项目只要电网提供今年并网时间证明的材料即可以参与竞价。明确没有指标，在建已并网的项目即黑户不在补贴范围。

《2019 年风电项目建设工作方案》

按照“十三五”规划明确 19 年各省竞价项目的总规模，与光伏确定竞价补贴规模不同。本省 2020 年规划并网目标，减去 2018 年底前已并网和已核准在有效期并承诺建设的风电项目规模（不包括分散式风电、海上风电、平价上网风电、专项示范试点项目和跨省跨区外送通道配套项目），为 2019 年度各省级区域竞价补贴的总规模。

竞价补贴上限为指导价，不得设置竞争最低限价。2019 年度新增集中式陆上风电和海上风电项目全部通过竞争方式配置并确定上网电价，各项目申报的上网电价不得高于国家规定的同类资源区指导价，同时不得设置竞争最低限价。

完善集中式风电项目竞争配置机制，分类指导存量项目建设。2019 年度第一批平价上网风电项目名单之后，再组织竞价补贴项目。各跨省跨区输电通道配套的风电基地项目，应制定专项竞争配置工作方案，优先选择补贴强度低的项目业主，或直接按平价

上网项目组织建设。梳理已核准风电项目，建立项目信息管理台账，分类指导建设。符合国家风电建设管理要求且在项目核准有效期内的风电项目，执行国家有关价格政策。鼓励各类在核准有效期内的风电项目自愿转为平价上网项目，执行有关平价上网项目的支持政策。

有序稳妥推进海上风电项目建设，多方式支持分散式风电建设。依法依规核准的海上风电项目执行国家有关电价政策。按本区域 2020 年建成并网目标和在建规模对 2018 年底前已核准海上风电项目进行梳理，由项目开发企业承诺开工及全部机组完成并网的时间，梳理出 2020 年底前可建成并网的海上风电项目、2020 年底前可开工建设的海上风电项目以及 2021 年底前可建成并网的海上风电项目。鼓励各省积极推动分散式风电参与分布式发电市场化交易试点。对不参与分布式发电市场化交易试点的分散式风电项目，可不参与竞争性配置，按有关管理和技术要求由地方政府能源主管部门核准建设。

已核准存量项目优先并网。优先保障自愿转为平价项目的已核准存量项目的并网。各类拟新建项目在满足消纳条件的前提下，按照平价上网项目、分散式风电项目、竞价补贴项目的次序配置电网消纳能力。

对项目信息填报进行精细化管理，7 月 1 日前必须完成。已核准风电项目须提交项目核准文件等，并完善各项信息。所有新核准建设的风电项目均应在项目申请时及时填报项目信息，标明项目的分类并提交相关附件。各省级能源主管部门应在 2019 年 7 月 1 日（含）前完成已核准建设的风电项目的信息审核工作。逾期未完成填报项目视为自动放弃申请国家补贴。

3. 投资建议

此次光伏竞价办法与此前预期一致，明确了国内市场启动时间，今年国内预计 45-50GW 装机，海外预计 90GW 左右装机，全球 130GW+，中国三季度旺季大行情开启在即，部分产品价格将上涨，继续看好光伏制造龙头，继续推荐：通威股份、隆基股份、阳光电源、ST 新梅，关注福莱特、中环股份、捷佳伟创、迈为股份等；风电今年存量项目抢装，预计装机 28-30GW，同比增长 30%，风电零部件盈利能力持续提升、风电整机盈利拐点待三季度，推荐：金风科技、天顺风能、泰胜风能；关注：日月股份、金雷风电、恒润股份等。

风险提示：政策不达预期，竞争加剧

免责声明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已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研究报告仅供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内容所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东吴证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或其他服务。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分析师认为可靠且已公开的信息,本公司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也不保证文中观点或陈述不会发生任何变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

本报告的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如引用、刊发、转载,需征得东吴证券研究所同意,并注明出处为东吴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东吴证券投资评级标准:

公司投资评级:

- 买入: 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在 15% 以上;
- 增持: 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介于 5% 与 15% 之间;
- 中性: 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介于 -5% 与 5% 之间;
- 减持: 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介于 -15% 与 -5% 之间;
- 卖出: 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在 -15% 以下。

行业投资评级:

- 增持: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 行业指数相对强于大盘 5% 以上;
- 中性: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 行业指数相对大盘 -5% 与 5%;
- 减持: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 行业指数相对弱于大盘 5% 以上。

东吴证券研究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邮政编码: 215021
传真: (0512) 62938527
公司网址: <http://www.dwzq.com.cn>

